

2007年国家司法考试考试说明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  
，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18/2021\\_2022\\_2007\\_E5\\_B9\\_B4\\_E5\\_9B\\_BD\\_c36\\_218373.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18/2021_2022_2007_E5_B9_B4_E5_9B_BD_c36_218373.htm)

一、考试性质与测试目标 国家司法考试是国家统一组织的从事特定法律职业的资格考试。初任法官、检察官和取得律师资格必须通过国家司法考试。通过国家司法考试的合格人员可以向司法部申请授予法律职业资格。基于此，国家司法考试的目标是通过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考试方式和方法，检验应试人员是否具备担任法官、检察官和执业律师、公证员，从事法律职业所应具备的知识、能力。

二、考试内容与考试科目 根据《国家司法考试实施办法（试行）》的规定，国家司法考试的内容包括：理论法学、应用法学、现行法律规定、法律实务和法律职业道德。据此，并参照教育部法学专业主干课程的设置，2007年国家司法考试的科目为：法理学、法制史、宪法、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刑法、刑事诉讼法、民法、民事诉讼法、商法、经济法、国际法、国际私法、国际经济法、司法制度与法律职业道德，共14个科目。

三、考试方式 国家司法考试采用闭卷笔试的方式，分两天进行。

四、试卷结构与考试要求 2007年国家司法考试试卷的具体结构为：试卷一：本卷共100道试题，由单项选择题、多项选择题、不定项选择题组成。其中单项选择题50题，每题1分；多项选择题、不定项选择题50题，每题2分。本卷分值150分，考试时间180分钟。本卷包括以下科目：法理学、法制史、宪法、经济法、国际法、国际私法、国际经济法、司法制度与法律职业道德。试卷二：本卷共100道试题，由单项选择题、多项选择题、不定项选

选择题组成。其中单项选择题50题，每题1分；多项选择题、不定项选择题50题，每题2分。本卷分值150分，考试时间180分钟。本卷包括以下科目：刑法、刑事诉讼法、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试卷三：本卷共100道试题，由单项选择题、多项选择题、不定项选择题组成。其中单项选择题50题，每题1分；多项选择题、不定项选择题50题，每题2分。本卷分值150分，考试时间180分钟。本卷包括以下科目：民法、商法、民事诉讼法（含仲裁制度）。试卷四：本卷主要由简答题、分析题、法律文书题、论述题等题型组成。本卷分值150分，考试时间210分钟。本卷包括以下科目：法理学、宪法、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刑法、刑事诉讼法、民法、商法、民事诉讼法。以上四卷总分为600分。合格人员必须参加以上四卷的全部考试，且四卷中任何一卷不得为零分。应试人员各卷的考试成绩当年有效：

五、题型与示例（一）单项选择题 答题要求：每题给四个选项，选项中只有一个答案是正确的，应试人员应将正确的选项选择出来并按要求在答题卡相应位置填涂，多选或不选均不得分。示例：养花专业户李某为防止有人偷花，在花房周围私拉电网。一日晚，白某偷花不慎触电，经送医院抢救，不治身亡。李某对这种结果的主观心理态度是什么？ A.直接故意 B.间接故意 C.过于自信的过失 D.疏忽大意的过失（二）多项选择题 答题要求：每题给四个选项，选项中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答案是正确的，应试人员应将正确的选项选择出来并按要求在答题卡相应位置填涂，多选、少选或不选均不得分。示例：甲公司与乙公司交易中获面额为100万元的汇票一张，出票人为乙公司，付款人为丙公司，汇票上有丁、戊两公司的担保签章，其中丁公司担保80万元

，戊公司担保20万元。后丙公司拒绝承兑该汇票。以下判断哪些是正确的？ A.甲公司在被拒绝承兑时可以向乙公司追索100万元 B.甲公司在被拒绝承兑时只能依据乙公司的交易合同要求乙公司付款 C.甲公司只能分别向丁公司追索80万元和向戊公司追索20万元 D.丁公司和戊公司应当向甲公司承担连带责任

（三）不定项选择题 答题要求：每题给四个选项，选项中有一个或一个以上（包括四个）答案是正确的，应试人员应将正确的选项选择出来并按要求在答题卡相应位置填涂，多选、少选或不选均不得分。示例：在某法院受理的一起交通处罚案件中，被告提供了当事人闯红灯的现场笔录。该现场笔录载明了当事人闯红灯的时间、地点和拒绝签名的情况，但没有当事人的签名，也没有其他证人签名。原告主张当时不在现场，并有一朋友为其出庭作证。根据原被告双方提供的证据，法院应如何认定？ A.法院可以认定原告闯红灯 B.法院可以认定原告没有闯红灯 C.法院对原告是否闯红灯无法认定 D.法院需进一步调查后再作认定

（四）简析题 答题要求：要求应试人员按照试题提问回答问题。应试人员应仔细审阅试题及提问，按要求作答。示例：甲市人民政府在召集有关职能部门、城市公共交通运营公司（以下简称城市公交公司）召开协调会后，下发了甲市人民政府《会议纪要》，明确：城市公交公司的运营范围，界定在经批准的城市规划区内；城市公交公司在城市规划区内开通的线路要保证正常运营，免缴交通规费；在规划区范围内，原由交通部门负责对城市公交公司违法运营的查处，交由建设部门负责。《会议纪要》下发后，甲市城区交通局按照《会议纪要》的要求，中止了对城市公交公司违法运营的查处。田某、孙某和

王某是经交通部门批准的三家运输经营户，他们运营的线路与《会议纪要》规定免缴交通规费的城市公交公司的两条运营线路重叠，但依《会议纪要》，不能享受免缴交通规费的优惠。三人不服，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撤销《会议纪要》中关于城市公交公司免缴交通规费的规定，并请求确认市政府《会议纪要》关于中止城区交通局对城市公交公司违法运营查处的内容违法。问题：1.甲市人民政府《会议纪要》所作出的城市公交公司免缴交通规费的内容是否属于行政诉讼受案范围？为什么？2.田某、孙某和王某三人是否具有原告资格？为什么？3.田某、孙某和王某三人提出的确认甲市人民政府中止城区交通局对城市公交公司违法运营查处的内容违法的请求，是否属于法院的审理范围？为什么？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